



云南法院多措并举亮剑“执行难”

去年执结到位小标的案件14万余件

□ 本报记者 石飞
□ 本报通讯员 李露 杨帆

砰砰砰!凌晨6点,家住云南省建水县某小区的岳某被一阵急促的敲门声吵醒。近日,他做梦都没想到,自己被建水县人民法院执行法官找上了门。原来岳某一直拖欠本该付给原告的8000元租车款,官司输了还心存侥幸。

当天,知道“难逃一劫”的岳某只好将执行款全部付给申请人。夜间执行“不打烊”,这是云南法院开展涉民生案件及小标的案件集中执行专项行动的一个缩影。

“民生案件无小事,小标的案虽然双方当事人诉争金额较小,案情较为简单,但却事关群众的人身和财产权益,事关人民群众的幸福感。”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臧庆星这样说。

小案连着民心,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活安宁,关系到社会的和谐稳定。为切实破解“基数大”“财产查控难”等难题,云南高院锚定涉民生案件和其他小标的案件,开展集中执行专项行

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2024年云南法院5万元以下小标的执行案件在首次执行案件中占比达57.83%,执结小标的案件14万余件,执行到位13亿元。

“谢谢执行法官帮我们追回了血汗钱。”近日,一起强执案件申请人李某激动地说。

不久前,楚雄彝族自治州姚安县人民法院受理的原告沈某与被告王某劳务合同纠纷案,在审理过程中,双方达成调解协议,但在协议确定的履行义务期限届满后,王某未履行义务。

“我向沈某要了很多次,到最后都不接我的电话了。辛苦干完活,钱却结不到。”沈某说。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通过电话、上门查找等方式,一直未能联系上被执行人王某。正愁着案件如何执行时,执行法官得到王某凌晨入住泸西县某酒店的消息。

姚安法院执行干警深知,线索就是命令,执行贵在神速,于是千里追执前往被执行人入住的酒店。

看到执行法官站到自己房间门口,王某还

企图逃避履行义务,执行法官决定对其采取司法拘留措施。王某见法院“动真格”了,立马筹款转账,该案圆满执结。

为严厉打击规避、抗拒执行行为,云南法院通过加强与公安、检察机关等单位协调配合,传统节假日持续开展“夜间执行”“周末攻坚”等专项活动,对平时行踪不定,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被执行人重拳出击,通过用足用好拘传、拘留、罚款、搜查、悬赏举报等强制执行和信用惩戒措施,切实有效地对规避执行的被执行人进行打击震慑,全力推动胜诉权益高效兑现和矛盾纠纷实质化解,2024年,全省法院累计纳入失信人数6.9万余人,向公安机关移送拒执线索143条。

在李某等15人与杜某劳务纠纷一案中,杜某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李某等人申请执行后,杜某玩起了“隐身术”。

普洱市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执行法官前往杜某居住地进行调查,得知杜某已经搬离。依法通过网络查控,传统调查手段,未

发现杜某有财产可供执行,也未查找到被执行人的下落。

这让执行法官犯了难,胜诉当事人的权益如何保障?最终执行法官走访了辖区内网格员,决定充分发挥网格员熟悉当地情况和人员的优势,向网格员提出协查请求。

功夫不负有心人,网格员得知杜某的下落后,及时通报给执行法官,随后执行法官赶赴杜某现居住地法院,在当地法院的配合下,当面告知其劳务合同纠纷已经立案强制执行,要是不履行执行义务将采取强制措施。

在执行法官、社区网格员的共同努力下,这一批系列案以当事人履行支付义务而执行完毕。

近年来,云南各级法院聚焦执行领域“人难找、车难打、事难行”等问题,建立健全“执行+N”工作机制,不断扩大执行联动的“朋友圈”,加强与公安、人社、住建、基层组织等协作联动,拓宽找人找物渠道,开展联合信用惩戒,积极借助各执行联动成员单位职能优势,加强信息共享和执行协作,打好执行权益兑现组合拳。

库尔勒市综治中心“一站式”受理群众诉求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房佳伟

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库尔勒市延安路上,“库尔勒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14个大字十分醒目。

“周边交通便利,大型小区多,人员密集,综治中心设在这里更方便群众办事。”库尔勒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蒋威说。

库尔勒市综治中心接待大厅宽敞明亮,设置有引导服务、诉讼服务、检察服务、公共法律服务、信访接待等功能区和6处综合接待窗口。见记者进来,引导服务台的工作人员面带微笑迎上来:“请问您有什么事需要我们帮助?是解决纠纷还是咨询法律问题?我们帮您选择窗口办理。”

记者看到,引导服务台配备办事事项登记表、登记事项进度查询指南、“新疆平安E家”小程序二维码,群众在此受理登记事项后,可通过“新疆平安E家”小程序实时查看进度。

“这综治中心不赖,一进门工作人员就迎上来了,跟医院分诊台一样,有专人引导,只要说清楚诉求就有人管。”在公共法律服务区咨询完法律问题的赵女士说。

今年以来,在库尔勒市委的领导下,库尔勒市委政法委统筹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通过整合资源、创新机制、科技赋能,实现群众矛盾纠纷从“单一调解”向“多元共治”转型,实现“线上线下摸排汇总、信息平台分流转办、疑难案件部门联动、综治中心限时盯办,案结事了回访考核”工作闭环,充分发挥社会治理综合平台作用,多部门多行业协同联动高效处置,让数据多跑路、群众“最多跑一地”成为现实。

库尔勒市综治中心统筹法院、检察院、司法局等12个部门常驻力量,联动住建、人社等8

个轮驻单位,形成“信访调解打头阵,行政调解控风险,司法调解守底线”联动机制,每个部门窗口都有专人负责办理相关业务,还设置婚恋、建工、物业等10个特色调解室,打造1个民事商事仲裁,法院速裁,信访听证“三合一庭”。

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硬件是基础,运行机制是关键,必须规范运行程序。

库尔勒市综治中心“一站式”全量受理群众反映的各类诉求,之后分类流转,依法办理,形成“综治中心负责程序性推进,办理部门负责实质性解决”工作格局,确保人民群众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依法办。

前不久,库尔勒市孔雀城邦小区一楼道水管爆裂,导致一住户家中被淹,物业公司承诺减免一年物业费作为补偿,事后却未兑现。住户反映到综治中心后,该中心立即启动“中心吹哨,部门报到”机制,指派入驻中心的物业调解委员会介入,调解员召集物业负责人与业主“面对面”协商,依据相关条例厘清责任归属,成功化解矛盾,实质性解决了问题。

综治中心的工作成效如何,主要看群众反映的问题解决了多少,未解决的有多少,流转 to 诉讼程序的有多少,以及诉讼后仍未解决的有多少。

为此,库尔勒市综治中心健全督办机制,依托统一工作平台,实现“智能分流,全程跟踪”,对入驻部门应受理而未受理、应办理而未办理,应追责而未追责,应查处而未查处等问题及时纠正,重点督办、平均办结时限缩短30%。针对收集到的疑难复杂纠纷和困难诉求,综治中心实行“书记站台”工作机制,由综治中心形成“转办单”,呈报市委主要领导签批,最大程度解决群众诉求。

在实践中探索,在探索中创新。如今在库尔勒,“有矛盾纠纷就找综治中心”这一理念逐渐深入人心。



近日,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李营法庭庭长肖磊率审判团队赴李营街道大务屯村开展巡回审判,依法公开审理两起农村土地租赁合同纠纷案件,促成双方当事人当庭达成调解协议。

图①为庭审中法官向被告提问。

图②为法官利用休庭时间进行现场调解。

本报记者 梁平妮
本报通讯员 陈永成 摄

“线上+线下”便捷受理让复议服务触手可及

六盘水市司法局推动行政复议工作高质量发展

□ 本报记者 王家梁
□ 本报见习记者 胡特旗
□ 本报通讯员 陆丽

前不久,在贵州省六盘水市司法局行政复议案件专家咨询论证会上,一场关于某企业不服行政处罚的复议案件讨论正酣。相关领域的专家和律师围绕执法程序、证据认定等焦点问题展开激烈辩论。经过三个多小时的论证,最终形成专业咨询意见,为案件办理提供了重要参考。

这一场景,正是六盘水市司法局创新行政复议工作机制的生动写照。近年来,贵州省六盘水市司法局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用好“拓渠、引流、疏堵、清源”工作法,推动行政复议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迈上新台阶。

“没想到在乡镇司法所就能提交复议申请,

还有工作人员专门指导,真是太方便了!”水城區陡湾镇村民王某因不服林业行政处罚,在镇司法所帮助下顺利申请了行政复议。

这份便捷得益于六盘水市司法局广拓行政复议受理渠道的系列举措。一方面丰富普法载体,市县乡三级政府部门协同发力,借助多元媒体平台,高频次宣传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送法活动、开放日活动接连开展,公益普法短信广泛发送,累计播发信息超300万余条,让法规政策走进千家万户。另一方面畅通申请路径,在乡镇司法所设立代理点,在政府网站开辟专栏,搭建网上申请平台,构建起“线上+线下”双轨并行的便捷受理模式,让复议服务触手可及。

为打通行政复议为民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六盘水市司法局精准聚焦人财物建设与办案机制优化,精心打造“一站式”行政复议应诉事务中心。全面推行复议接待首问负责制,以增编、招考等多种方式广纳贤才,充实专业力量,

为行政复议工作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投入80余万元,高标准建成市县两级“五室一厅”(立案室、阅卷室、调解室、听证室、档案室、接待大厅)。同时,创新推进案件繁简分流机制,依据案件复杂程度分类审理,简单案件办理时长严控在30日以内,极大提升办案效率。

行政复议效能的提升需要多方协同发力。六盘水市司法局聚焦案件办理质效痛点、堵点,在制度建设、争议调解等方面持续发力。通过常态化听取当事人意见,创新建立“1+2+N”联动机制:以司法局为主导,联合法院、检察院,协同行政部门、人民调解员、律师等专业力量,构建多元共治的解纷格局,形成化解矛盾的强大合力。

在社会治理“清源”层面,六盘水市司法局坚持预防为先,结合推进行政执法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深挖问题源头,严格规范执法证颁发流程,常态化开展

案卷评查与人员培训,强力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2024年以来,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493件,出庭应诉率高达100%,从源头上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强化事中指导,建立健全监督制度,及时制发意见书,督促问题整改,实现“办结一案、规范一片、提升一域”的良好效果。完善事后监督,严格落实回访制度,与纪检监察部门紧密联动,加大监督执纪力度,同时,落实复议监督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信息共享、执法问题线索移送、提前介入、参与审理、协调化解等具体措施,不断提升监督实效。

站在新起点,六盘水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我们将继续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在服务民族地区社会治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探索创新,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实质诉求,以高水平法治引领描绘依法行政新图景,努力打造行政复议改革的“六盘水样板”,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河南襄城法院“三同步”工作法化解医疗纠纷

本报讯 记者赵红旗 通讯员陈素娟 近日,河南省襄城县人民法院秉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的原则,成功调解一起医疗损害责任纠纷案件。

据介绍,经司法鉴定,某医院对患者朱某的病情存在误诊、漏诊等问题,是导致医疗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事故发生后,当事双方在医疗纠纷责任划分及赔偿问题上产生纠纷,患者家属将某医院诉至襄城法院,要求某医院和某保险公司在承保的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

在案件办理中,襄城法院推行“三同步”工作法:一是优先排期审理,克服案件积压;二是建立“情绪疏导+证据揭示”双轨机制,稳定家属情绪并查明真相;三是组织三方开展背对背调解,以案释法。最终,在法官的精心调解下,各方达成调解协议,案件得以圆满化解。

“我们在医疗纠纷案件中尝试的‘三同步’工作法体现了情、理、法的深度融合,通过‘法理清算+情感纾解’的运行模式,既维护了医疗秩序,又维护了患者的合法权益,有效化解了医患矛盾。”襄城法院院长张亚说。

负责人出庭率升起来
行政机
关败诉率降下去

崇左强化依法行政能力聚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 本报记者 马 艳
□ 本报通讯员 陆伟杰

近日,一起起诉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政府的案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开庭,崇左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朱阳春出庭应诉。近年来,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公职人员学法并参加法治素养测试成为崇左市的新风。

目前,崇左市司法局正在准备新一轮领导干部法治素养测评相关工作。根据计划,崇左市每半年要开展一次领导干部法治素养测评,参加测评的人员包括新入职公务员、新提拔晋升干部、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等。

“法治素养测评采用‘先学再考’的模式,我们根据不同的工作岗位安排法律法规知识学习,再逐步组织测评,通过这种方式,提升领导干部的学习质效。”崇左市司法局副局长黄忠艺说。

开展领导干部法治素养测评是崇左市强化依法行政能力、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举措之一。2024年,崇左市出台《关于明确全市推进法治建设“6个100%”工作目标的通知》,提出力争实现全市行政诉讼案件的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市本级、各县(市、区)行政诉讼一审败诉率低于全国全区平均水平100%;各县(市、区)政府主要领导干部年内至少出庭1次100%;从事行政执法岗位未取得行政执法资格在职在编人员参加执法资格考试100%;国家工作人员旁听一次庭审100%;产业园区实现法治园区建设全覆盖100%,共6个100%的工作目标。

为了如期实现目标,崇左市司法局在行政诉讼案件开庭前一周向被诉行政机关发出提醒,确保其负责人按时出庭应诉,2024年共提醒133次。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有利于行政机关发现和改正自身在行政执法等行政行为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崇左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王刚说。

据统计,2024年,崇左市人民法院书面通知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127件,行政机关负责人收到法院通知后均出庭应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

与此同时,崇左市的行政复议机关完善行政诉讼“提醒函”制度,通过强化被诉案件分析研判,及时向被诉行政机关发送“提醒函”,力促行政争议一次性实质化解,提升解决争议的能动性和有效性。2024年,通过提醒推动16件行政诉讼案件撤诉和解。

据统计,2024年,崇左法院行政诉讼一审新收案件157件,同比下降43.9%,一审审结198件,行政机关败诉1件,一审败诉率30.6%,同比下降33.5%,降幅排名广西第一。

法院一审新收案件大幅下降的背后,是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的充分发挥。

数据显示,2024年,崇左市收到行政复议申请583件,受理512件,收到行政复议申请数同比增长60%,受理数同比增长53%,受理行政复议案件数是行政诉讼立案数的53.2倍。

崇左市行政复议机关充分发挥监督职能,针对个别行政机关未按时答复群众的投诉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以及行政执法不规范等产生的行政争议,依法制发《行政复议意见书》。2024年,推动行政机关主动纠错39件,同比增长254.55%。

“行政执法工作面广量大,一头连着政府,一头连着群众,直接关系群众对政府的信任、对法治的信心。”黄忠艺说,“我们不断加大对于不当行政行为的监督纠错力度,强化行政复议监督效能,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行为中看到风清气正,从每一项执法决定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为进一步提升领导干部依法履职能力,提高群众对行政复议的知晓度,崇左市司法局开展“行政复议边履行”活动,“我们面向干部群众、企业开展专题讲座,专题宣传、专项排查、专项服务四大行动,力争将各类行政争议止于萌芽、化解于诉前,切实维护边疆和谐稳定。”黄忠艺说。

崇左市司法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行“全流程调解”工作法,将调解贯穿于行政复议全过程,促成当事人之间沟通、和解。2024年,崇左市行政复议审理案件中调解和解170件,调解和解率45.7%,同比增长112.5%,排名广西第一。

王刚表示,下一步,崇左市司法局将持续深化法治建设“6个100%”工作目标,以法治为民为任务驱动,强化构建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格局,建立行政复议与行政执法监督联动机制,针对重点领域及关键环节启动个案监督,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促进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